

2022 年度
苍溪县云峰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四部分 附件	21
第五部分 附表	5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4
二、收入决算表	54

三、支出决算表	5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5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5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5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5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54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 年度）	5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文电、会务、宣传、机要、保密、档案、接待和后勤保障等机关日常运转和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印章管理、综合性文稿起草和公文审核、制发工作；负责拟订内部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调查研究、目标管理和内部督查，督促重点工作和领导批示的落实；负责拟订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方案并牵头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有关工作。

2. 负责思想政治建设、基层组织建设、意识形态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指导、监督、考核基层党建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作；负责镇党代会的筹备召开和党代表选举等相关工作；负责指导村（社区）班子建设、党组织换届和阵地建设工作；负责党内统计、组织关系转接和党费的收缴管理工作；负责指导区域内党员的教育管理和发展工作，以及党内创先争优、表彰激励关怀等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人才、老干部和关心下一代等工作；承担统战、台湾事务、侨务、民族宗教等工作。

3.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执法信息统计、综合研判、流转督办等工作；负责集镇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承担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

煤矿山、工贸、市场监管等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的宣传培训、隐患排查、监督管理、督促整改、上报处置等工作；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拟订各类应急预案，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组建基层应急救援队伍，定期开展培训和演练；负责统筹协调自然灾害、安全生产和公共卫生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负责组织、协调和指导消防监督、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和森林防灭火等工作；负责应急设备和物资储备、灾情核查上报和救灾款物的统筹发放工作；负责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拟订村镇建设规划并牵头组织实施；负责村容镇貌、道路建设、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建筑施工企业等综合管理工作，做好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按规定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和新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

4. 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社会事务领域的管理工作，承担科技、教育、文化旅游体育、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人民武装、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等相关行业的具体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的申报和组织开展工作；负责重大传染病及地方病防治的统筹、组织和协调等工作；负责人口生育政策的宣传和落实；负责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治、医疗救助、残疾人事务等工作；指导养老服务工作，负责农村敬老院和特困供养机构的管理工作，以及特困人员认定、救助供养、权益保护等工作；负责儿童保障和未成年人保护、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

老年人救助、帮扶、关爱工作以及养老服务；负责指导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开展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村（居）务公开工作和基层民主建设；负责殡葬改革推进工作和农村公益性墓地管理工作；负责行政区划边界管理，地名申报管理，门楼牌编制管理等工作；负责本区域国防教育、征兵和退役军人管理等工作，指导开展双拥创建和军民共建活动。

5. 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农业（畜牧、水产渔业）、林业发展和水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及经济发展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优化产业结构，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协助做好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和公共设施项目相关工作；负责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种养大户及新型经营主体等方面的规划、培育和管理的工作；承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农村宅基地的指导、管理和农村土地（农村宅基地）“三权分置”工作；承担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农民负担、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监督管理及强农惠农工作；负责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监管、检查、上报工作；负责采取有效措施，改善辖区生态环境质量；参与协助有关部门处理突发生态环境事件，保障辖区生态环境安全；协调自然资源的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工作；负责农业资源的开发利用、水利设施建设、扶贫移民等工作；负责促进和落实招商引资项目，承担经济合作有关工作；负责全镇重要项目编制、上报以及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开

展社会经济调查统计，参与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和专项调查。

6. 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面依法治镇工作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及备案、清理工作；负责排查本地社会治理不稳定因素并提出稳控建议；负责专项维稳行动的开展和重大活动期间、节假日的维稳工作；负责基层平安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工作，协助司法所、派出所、人民法庭解决突出的社会治安和重大疑难纠纷问题；负责禁毒、反邪教有关工作；负责建设综合网格，完善网格管理制度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群众来信来电来访和县级有关部门交办、转办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为来信来访人员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做好信访人员的思想疏导、矛盾化解工作。

7. 负责编制本级政府预（决）算草案，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作关于本级预（决）算草案的报告；组织本级预算的执行，向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报告本级预算的执行情况；配合税务等征收部门抓好日常税收及非税收入征缴；负责本级财政资金收支管理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工作；负责各项强农惠农资金的审核、拨付、使用、公开等管理；负责财政性资金绩效管理；负责国有资产、政府性债务管理；负责本级财政和村级财务的培训、指导和监督工作；负责农村集体资产和农村财务管理、指导和监督；负责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审计工作；负责对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8. 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

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便民服务分中心及村（社区）便民服务代办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退役军人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

9. 负责农业、畜牧、渔业、林业、水利、产业发展等综合服务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推广、新型农用机械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屠宰检疫、林业资源和野生动植物保护、林木采伐、森林病虫害处置、森林防灭火、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的预防和水土流失的治理、防汛抗旱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协调落实辖区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和品牌保护等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

10. 负责乡村振兴战略、新村建设等事务工作；负责辖区内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工作；负责乡村基础设施建设、运行与维护等工作；负责辖区内道路建设事务工作；负责推进农村公共厕所、户用卫生厕所改造等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负责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和健康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思想教育宣传、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服务工作。

11. 负责农民工服务平台的管理，承担农民工信息的收集、录入、统计上报工作；负责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宣传、农民工技能培训和返乡就业创业工作；协助做好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工作；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工作，协助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

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云峰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苍溪县云峰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政府机关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8963.4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796.8 万元，增长 115.1%。主要变动原因是紫云工业园区拆迁项目补偿费 5500 万元纳入部门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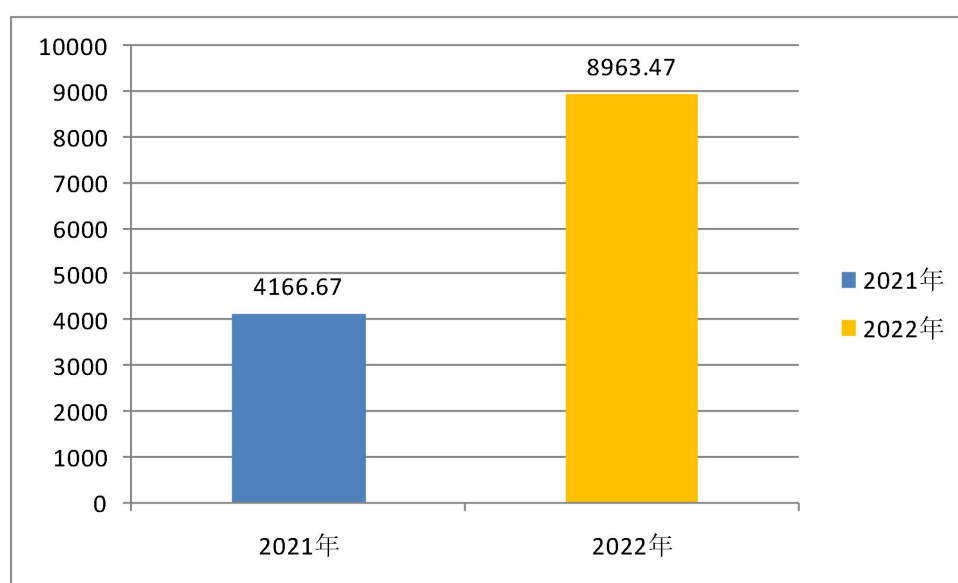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收入合计 3361.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45.66 万元，占 99.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 万元，占 0.2%；其他收入 10.7 万元，占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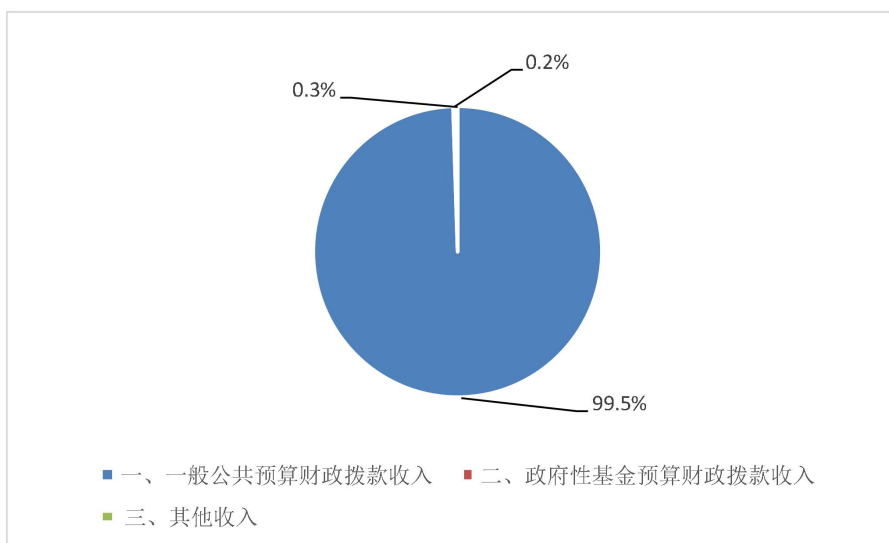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支出合计 8908.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12.23 万元，占 13.6%；项目支出 7695.96 万元，占 8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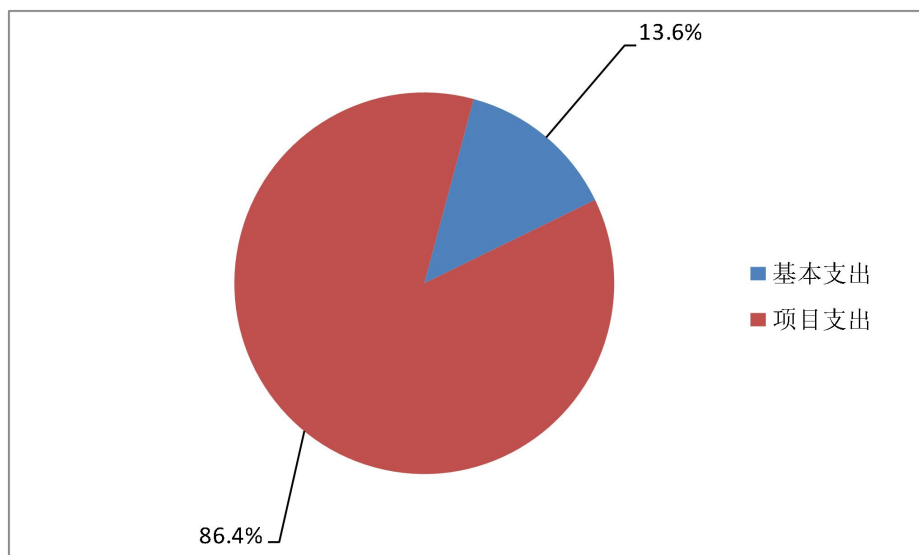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8851.1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901.24 万元，增长 124.1%。主

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以及紫云工业园区拆迁补偿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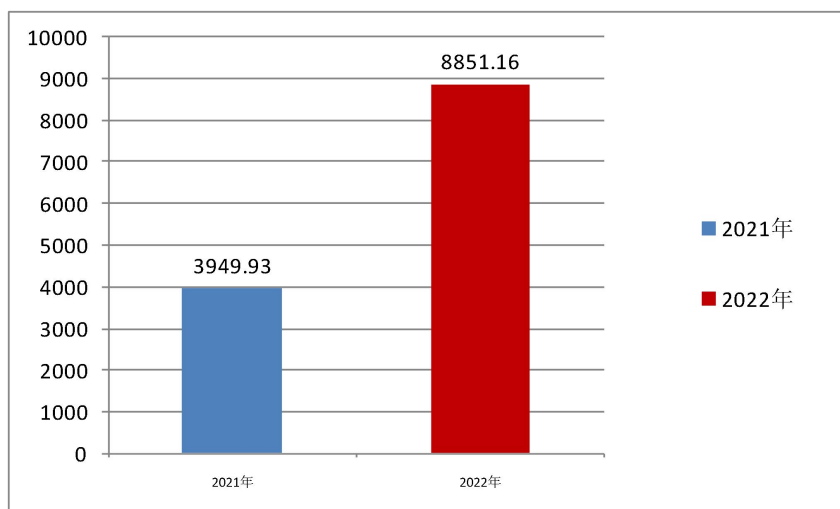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45.6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7.6%。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61.23 万元，增长 34.7%。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以及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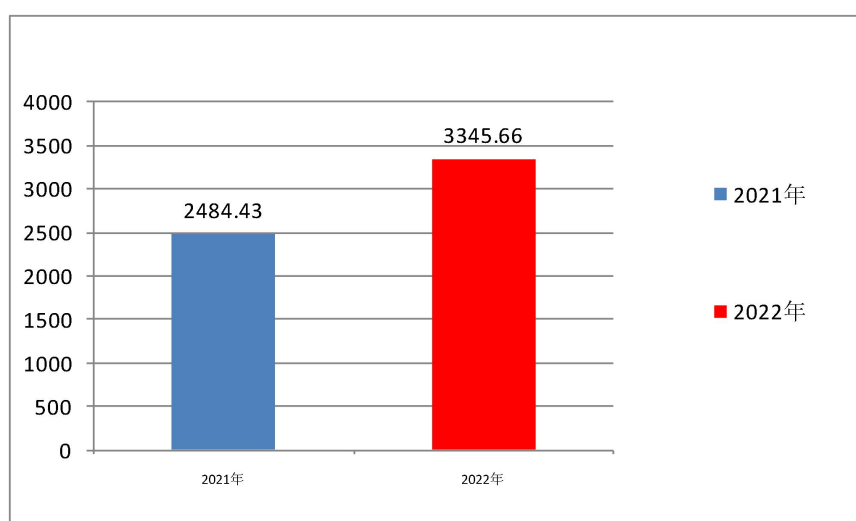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45.6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67.18 万元，占 28.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5.15 万元，占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57 万元，占 9.2%；卫生健康支出 45.89 万元，占 1.4%；农林水支出 1585.43 万元，占 47.4%；住房保障支出 376.44 万元，占 1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 万元，占 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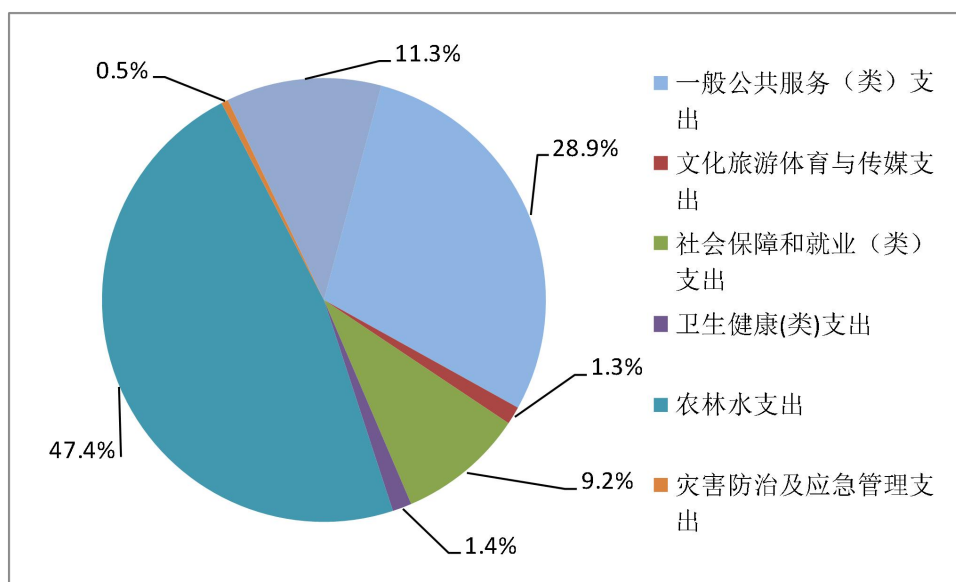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345.66 万元，完成预算 85.3%。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78.91 万元，完成预算 95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及时报账；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46.79 万元，完成预算 70.6 %，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及时报账以及项目正在建设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91.17 万元，完成预算 98.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及时报账；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9.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3 万元，完成预算 3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及时报账。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5.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53.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6.26 万元，完成预算 9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增减变动；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4.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5.89 万元，完成预算 9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增减变动。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14.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

村（款）防灾救灾（项）：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292.23 万元，完成预算 73.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当年未完工正在建设中；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 531.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9.8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00.32 万元，完成预算 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及时报账。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支出决算为 29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82.94 万元，完成预算 9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增减变动。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及救灾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8.8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97.7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01.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 37.5%，较上年减少 4.16 万元，下降 6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降低接待标准等。。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8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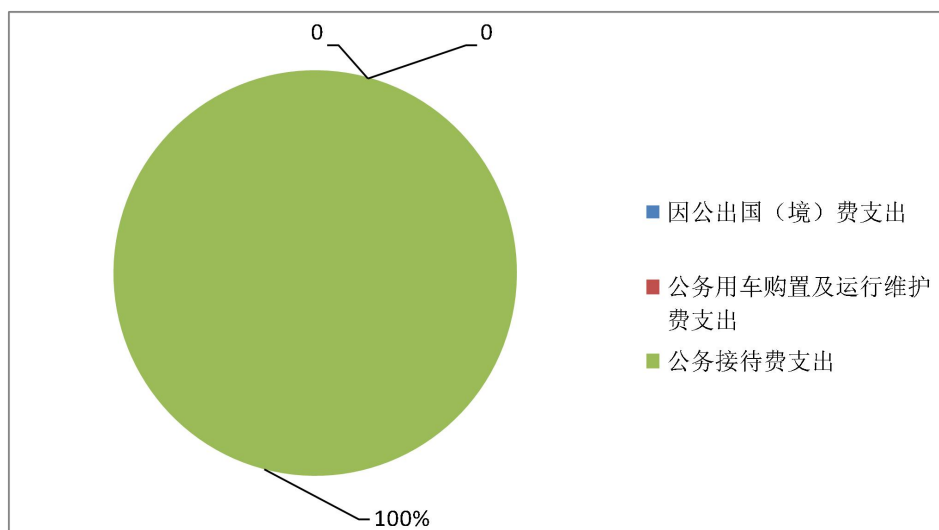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8 万元，完成预算 3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减少 4.16 万元，下降 69.8%。主要原因是去年压缩三公经费调减预算，以及降低接待标准等。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8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43 批次，32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1.8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各项检查接待 0.7 万元，上级单位检查及调研工作 0.6 万元，其他接待 0.5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505.5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苍溪县云峰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1.08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4.92 万元，下降 12.9%。主要原因是当年未及时报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苍溪县云峰镇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苍溪县云峰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2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云峰陈石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云峰三合雪梨特色产业园改造提升项目、云峰大获城村农业产业及农业基础设施项目、有机蔬菜现代园区项目、云峰王渡村五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等 4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4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云峰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云峰陈石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云峰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 分，绩效自评综述：苍溪县云峰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镇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云峰镇人民政府在预算编

制、预算执行、完成结果、信息公开等方面基本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项目绩效目标指标未具体细化量化、部门年初预算编制不精准、支出控制有待提高，会计核算需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制度的制定还待完善；云峰陈石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综述：陈石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解决了该村村民饮水困难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云峰三合雪梨特色产业园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综述：云峰镇三合雪梨特色产业园改造提升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有效改善了当地群众产业薄弱、土地撂荒等情况，增加了村民收入；云峰大获城村农业产业及农业基础设施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综述：云峰镇大获城村农业产业及农业基础设施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解决了该村村民出行困难、堰塘蓄水漏水困难等问题，有效改善了群众生活环境，改善了村容村貌；云峰镇有机蔬菜现代园区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综述：苍溪县云峰镇有机蔬菜现代园区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解决了当地村民产业短缺、收入薄弱，农作物受损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云峰镇王渡村五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绩效自评综述：王渡村五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解决了当地农业生产用水困难，农作物受损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保障政府机关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政府机关用于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

的其他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其他民族事务支出（项）：指用于民族地区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指用于保障镇乡村建设及旅游服务中心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保障镇农民工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由单位缴纳的职工养老保险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用于公益性岗位人员就业的补助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扶支出（项）：指用于优扶对象优扶方面的支出。

12.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用于缴纳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指用于农业生产遭受自然灾害的补助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等方面的项目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用于保障村（社区）村组干部基本报酬、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等方面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指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

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及救灾补助（项）：指用于应对重大自然灾害应急救援和受灾群众救助的支出。

1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9.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2 年云峰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云峰镇党委政府下设 7 个党政综合办事机构，分别是：党政综合与乡村振兴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治理工作办公室和财政所，以及 4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分别是：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和农民工服务中心。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 机构职能。

（1）. 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2）. 科学制定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

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3）. 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治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4）. 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乡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

（5）. 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上级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

（6）.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人员概况

政府有独立核算的机构 1 个，在职人员 76 人，其中行政编制 27 人，行政工勤 2 人，事业编制 47 人；“三支一扶” 2 人，遗

属人员 8 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坚持农业奠基，推进产业振兴。按照市第八次党代会提出的“推进产业发展规模化、组织化、品牌化”决策部署，立足镇域实际，分别在五里、云峰、王渡三个片区，加快打造 1 万亩猕猴桃、1 万亩“苍溪梨”和 1 万亩高标准粮油示范片的“三个一万亩”农业产业带，沿嘉陵江新植“苍溪梨”5000 多亩，建高标准粮油示范片 3000 亩，完成猕猴桃新植任务 400 亩，发展生态猕猴桃 373.4 亩，新增能繁母猪 300 头，新增水面养殖 1500 亩，巩固全镇千头以上养殖场 3 个，500 头以上养殖场 6 个，生猪出栏 10663 头、肉牛 520 头、肉羊 1850 头、土鸡 56 万只，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5000 元，相比 2021 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 200—300 元。二是持续加强农业体系建设。培育发展苍溪县食为天有限公司、苍溪县恒源食品加工公司等农业龙头企业 5 家，发展农民专业化合作社 31 个，创建家庭农场 121 个，召引回乡创业业主 6 个。开展农产品“三品一标”品牌认证，农产品收入实现正增长。新增粮油专业合社 1 个，家庭农场 23 个，评审省级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各 1 个，市级家庭农场 8 个，“苍溪梨”绿色认证 1200 亩，猕猴桃有机认证 600 亩。三是持续实施农田水利建设。围绕稳粮、优供、增效目标，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着力改善农田基础设施，今年拟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 个村 500 亩，同时对全镇 4 座小（Ⅱ）型水库和 23 口塘堰进行整治。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预决算公开：2022 年，按照上级的要求，我单位在政府网站上进行了预决算公开。

资产管理：进一步加强资产的管理，明确了具体责任人，完善了固定资产档案，严格报批、销审等手续，做好资产登记工作，单位无任何资产流失现象。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我单位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取得了良好效果。具体情况如下：2022 年“三公”经费 1.8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为 1.8 万元，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用。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近年来，我单位制定了《关于进一步规范内部管理的通知》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

项目绩效总目标完成情况：2022 年我单位各项业务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所有项目都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尤其是在专项经费支出上，我们能严格执行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办法，专款专用，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 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361.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3345.66 万元，占 99.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 万元，占 0.2%；其他收入 10.7 万元，占 0.3%。

2. 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 年本年支出合计 8908.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12.23 万元，占 13.6%；项目支出 7695.96 万元，占 86.4%。

3. 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2022 年度年末结转结余合计 55.28 万元。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 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8851.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45.66 万元，占 37.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505.5 万元，占 62.2%。

2.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851.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8.81 万元，占 13.5%；项目支出 7652.35 万元，占 86.5%。

3. 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2 年末无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1. 人员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 年云峰镇人民政府预算人员类项目资金 1142.6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人员工资福利、奖励绩奖的足额发放，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及时足额缴纳。

资金到位 1142.66 万元，到位率 10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云峰镇人民政府人员类项目资金共支付 1097.73 万元，完成预算 96.1%，未完成预算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年度考核结果未确定，机关工作人员年度考核绩效奖没有发放以及当年人员的增减变动等。该项目资金使用遵循预算设定目标，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财务管理制度，满足了干部职工日常生产生活需要，凝聚了人心，激发干部职工爱岗敬业积极工作的热情，保障了云峰镇人民政府机关正常高效运转。

2. 运转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 年云峰镇人民政府预算运转类项目资金 908.92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106.67 万元、其他运转类 802.25 万元。公用经费主要用于政府机关办公费、文印费、水电费、邮电费、维修费、差旅费、培训费、“三公”经费等相关费用支出，确保政府机关正常办公运行；其他运转类项目主要用于村（社区）及组干部报酬待遇、村（社区）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被撤并乡镇运行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乡镇财力保障及公务租车运行补助等方面支出。资金到位 908.92 万元，到位率 10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云峰镇人民政府运转类项目支出 664.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3.08%。其中：公用经费支出 101.08 万元，完成预算 94.8%；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563.14 万元，完成预算 70.2%，经费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以及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3. 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2022 年云峰镇人民政府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资金 7392.56 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补助、乡村振兴项目建设、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抗旱救灾等方面支出。资金到位 7392.56 万元，到位率 10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云峰镇人民政府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7089.21 万元，完成预算 95.9%。未完成预算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工未能办理工程决算，造成项目资金无法支付。2022 年云峰镇特定目标类项目资金使用遵循预算设定绩效目标，严格执行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确保资金效益得到充分发挥。

（二）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1. 经济社会发展质效明显提升。一是重点项目建设顺利推进。今年，我镇共计规划、实施项目 47 个，计划投资 1839.35 万元。其中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8 个，农业产业建设项目 4 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3 个，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2 个。二是重大项目协调工作平稳有序。本年度中贵、元德油气输送管道建设项目，苍溪经开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百利大桥建设项目等省、市、县级重大项目在云峰辖区内顺利推进，及时调解处理纠纷 13 起。三是固定资产投资工作有力有效。通过“走出去、引进来”等方式，先后到阆中文成镇、巴中南江县侯家镇、苍溪县经开区等地学习取经。1-11 月成功入库 5 个项目 7786 万元（其中苍溪县恒通水泥预制管件技改扩能项目 1495 万元，吉兴牧业标准化肉羊养殖建设项目 1969 万元，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技改扩能项目 1963 万元，苍溪县菌菇生产及初加工基地项目 965 万元，紫阳山特色产业园全产业链二期项目 1394 万元）。预计全年完成固定资

产投资 1 亿元以上。

2. 产业发展提质增效。一是坚持农业奠基，推进产业振兴。按照市第八次党代会提出的“推进产业发展规模化、组织化、品牌化”决策部署，立足镇域实际，分别在五里、云峰、王渡三个片区，加快打造 1 万亩猕猴桃、1 万亩“苍溪梨”和 1 万亩高标准粮油示范片的“三个一万亩”农业产业带，沿嘉陵江新植“苍溪梨”5000 多亩，建高标准粮油示范片 3000 亩，完成猕猴桃新植任务 400 亩，发展生态猕猴桃 373.4 亩，新增能繁母猪 300 头，新增水面养殖 1500 亩，巩固全镇千头以上养殖场 3 个，500 头以上养殖场 6 个，生猪出栏 10663 头、肉牛 520 头、肉羊 1850 头、土鸡 56 万只，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5000 元，相比 2021 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 200—300 元。二是持续加强农业体系建设。培育发展苍溪县食为天有限公司、苍溪县恒源食品加工公司等农业龙头企业 5 家，发展农民专业化合作社 31 个，创建家庭农场 121 个，召引回乡创业业主 6 个。开展农产品“三品一标”品牌认证，农产品收入实现正增长。新增粮油专业合社 1 个，家庭农场 23 个，评审省级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各 1 个，市级家庭农场 8 个，“苍溪梨”绿色认证 1200 亩，猕猴桃有机认证 600 亩。三是持续实施农田水利建设。围绕稳粮、优供、增效目标，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着力改善农田基础设施，今年拟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 个村 500 亩，同时对全镇 4 座小（Ⅱ）型水库和 23 口塘堰进行整治。

3. 引育并重推进人才振兴。一是高标准组织技能培训。组

组织开展了“技能培训田间课堂”6期、“新型职业农民”1期、专业种养加能手培训2期，邀请县獭研所、县农业农村局等专家开展各类技术培训12场，提升农民致富本领，为稳定和扩大就业、促进农民共同富裕、推动农村经济发展奠定了良好基础。二是强化农技人才引进。引进、培养高级农艺师1名，吸引回引返乡农业技术人才16名，加强我镇“一办一站一中心”建设，成立了乡村振兴办公室、畜牧兽医站、农业服务中心，建立健全工作机制，人员满编率达100%，为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持。

4. 强化保障惠民生，社会事业稳步推进。一是做好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社会救助等惠民政策落实，坚持阳光操作，实现应保尽保。全年发放民政类救助资金920万元，临时救助290人次，城镇低保107人，农村低保2395人。认真落实各种惠民政策，累计开展就业培训3次，300余人次，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100%。二是公共服务能力得到提升。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在狮岭打造独具特色的强信心、聚民心、暖人心、筑同心的“四心”主题文明实践中心，常态化开展各类活动。各村将道德讲堂、党群活动室、农家书屋、乡村舞台、文化体育广场等与文明实践关系密切的活动场所纳入村(社区)文明实践站统一调配，做到“资金统筹、场地共建、资源共享、工作同步”。三是常态开展文化惠民活动。深入开展“梨花节”期间文化活动，组织参加“广元第二届乡村文化振兴魅力竞赛”，传承发挥非物质文化遗产苍溪县威风锣鼓作用。积极组织广大镇村干部、文艺爱好

者自编、自演具有本地特色的文化活动，5个社区的群众常态化开展健身广场舞活动，使文明实践活动有热度、有温度、有力度。

5. 坚持绿色发展，有序生态振兴。一是坚持绿色引领。认真落实林长制责任，大力实施造林工程，实施退耕还林6808亩，低效林改造2300亩，投入资金1088万元，不断推进国土绿化。按照《苍溪县城乡绿化工作实施方案》有序推进乡村绿化步伐，共建成绿化示范村和绿化重点村2个，通过绿化示范村、重点村和乡镇补短板绿化项目的实施，乡村绿化呈现一派新局面，村镇颜值得到大幅提升。扎实推进河长制工作，持续推进增绿复绿，绿化乡村道路10余公里，绿化河道沟渠10余公里，绿化库塘1个，镇域范围内的道路、河渠、村庄空地基本得到绿化。二是强化环境卫生整治。全镇共设垃圾回收点39个，统一购买垃圾桶64个，增设垃圾收集车1辆，由镇上统一派垃圾车进行定时回收，垃圾回收率85%，全镇累计实施“厕所革命”12个村约3600户，卫生厕所普及率达85%，镇共有适度养殖场26家，目前有500头生猪养殖场6家，1000头生猪养殖场3家，建有储液池600立方，干粪堆积间1240平方米，干湿分离机6套，有100头肉牛养殖场2个，肉羊养殖场1个，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0%，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到98%，启动千村示范污水治理项目，实施云峰场、石家坝社区污水管网改造项目。积极开展人居环境整治宣传教育，通过微信工作群、大喇叭、横幅标语、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开展专题宣传，营造“整治人居环境、你我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让群众自觉养成爱卫生、爱环境的好习惯。

6. 统筹协调，常态化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一是严格落实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的摸排和健康监测工作。对有疫情重点地区旅居史的人员在返镇前要向所在村提前报备个人行程及抵达日期。返镇后，进行健康监测和核酸检测。二是抓实重点场所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进一步加强商场超市、农贸市场、宾馆等公共场所的人员健康监测和出入管理。加强环境卫生整治、科学规范消毒、人员防护等常态化防控措施。设置“一米线”，督促要求服务人员、顾客佩戴口罩，保持安全距离。截止目前，云峰镇疫情防控工作态势良好。三是全面落实网格化管理。完善镇、村、组三级网格管理机制，明确责任分工，落实网格化管理要求。动员群众共同参与防控，推动左邻右舍达成共识，形成自发防控网，一旦发现可疑情况及时向村委会报告，确保可追溯。

7. 坚持党管一切，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一是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利用“周三夜学”、“农民夜校”、“三会一课”等载体，深入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学习，在持续学习中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明显提高。二是全年共开展中心组学习6次，宣讲会60余次。培养入党积极分子66名，新发展党员14名，完成党员转正22名。开展全镇普通党员轮训2次，村常职干部培训2次。三是党员先锋岗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累计开展疫情防控大排查30余次，排查8008户18603人（外省返乡2606人），文明劝导12次，极好的完成了关工委“10元微关爱”活动。

100 余名党员干部冲锋在前，积极参与安全生产、信访维稳、防汛抗旱、疫情防控、森林防灭火等工作。四是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开展作风纪律深化整顿、廉勤大接访 12 次，“廉勤坝坝问”23 次，四责同述等专项活动，查处各类违规违纪案件 6 件，处置党员干部 1 人，党风廉政建设成效明显。

2022 年我镇积极履职，强化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服务群众能力得到提升，群众满意度较高，获得良好社会效益，基本完成年初设定绩效目标。

（三）结果应用情况。

1. 建立预算结合机制。通过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相结合的机制，逐步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优先和重点支持绩效好的项目，减少对绩效差的项目资金安排，取消无绩效的项目，优化公共资源配置。

2. 建立绩效报告机制。镇财政所要按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报送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每年向本级政府、人大报告支出管理绩效评价情况。

3. 建立绩效问责机制。镇政府要将预算绩效管理情况作为行政管理考核的重要依据，对严重违规行为，要予以问责。落实财政资金使用主体责任，形成“谁干事谁花钱，谁花钱谁担责”的权责机制。

（四）自评质量。

通过对 2022 年云峰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和部门整体履职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云峰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

合镇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预算配置科学合理，预算执行合法合规。整个自评程序合理，结论准确。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2 年，云峰镇人民政府严格按照预算法的规定，及时、准确、优质地完成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完成结果、信息公开，并严格执行预算，厉行节约，严守财经纪律、从严支出管理，有效保证了本单位运转，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

（二）存在问题。

1. 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进一步加强

2. 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由于在平时工作中未加强绩效监控工作的重视，绩效监控工作容易滞后，未形成对绩效目标进行监控的习惯。

3. 政府和财务部门在部门整体支出的资金安排和使用上仍有不可预见性，在实际工作中有资金延迟到位的情况。

4. 近年未对资产进行全面清理。未进行定期的固定资产盘点以及实物未张贴卡片。

（三）改进建议。

1. 在年初编制预算时，根据云峰镇人民政府实际情况，制定更加具体的预算保障措施，制定分月工作计划，严格预算执行，并按照工作计划的内容合理预算资金，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按照计划进行，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合

理性和准确性。合理科学地使用资金，避免财政资金空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 建议政府在平时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对绩效目标监控的重视，定期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使绩效目标监控与政府工作、财务工作挂钩，做到及时监控，及时控制，避免疏忽。

3. 设置合理有效的绩效目标监控机制，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合理安排经费和各项资金，使其物尽其用，更加贴合乡镇财务工作的实际情况，能够合理运用现有资源，及时协调上级争取资金保证各预算绩效指标的顺利实施。使绩效评价更客观全面，更能为发展政府经济，保障民生起到积极有效的作用。

4.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盘点，将所有固定资产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系统的编码实行编号。完善固定资产的台账，将资产使用部门和管理部门落实到实处，关注资产管理系统与财务系统的数据，并形成资产分析报告，留底备查，保障固定资产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 年度）

附件 2-1

2022 年云峰镇陈石村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陈石村供水管理为 PE 水管，承受不了当前水压力，不能正常用水，时常断水造成人畜饮水困难，为了解决当地群众用水难的问题，需要升级改造陈石村自来水供水主管道。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镇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升级改造陈石村自来水供水主管道 1.2 公里，有效解决了该村村民饮水困难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受益人口 330 人。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该项目纳入当年部门预算，填报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了项目实施内容、绩效目标等，细化了绩效评价指标，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内容。

项目实施结束后，按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评价指标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 10 万元，经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10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匹配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10 万元，到位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拨付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2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9.92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我镇严格实行专款专用，做到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会计核算做到真实、完整、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谨，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及项目资金管理的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一是制定工作计划和目标任务，二是落实项目实施具体责任人，三是按照计划开展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

加强陈石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力度，认真履行职责，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做到依法依规、实事求是。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对陈石村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行管理，规范申报使用流程，科学、合理、规范分配使用资金，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截止 2022 年底，项目资金支出 9.92 万元，升级改造了陈石村自来水供水主管道 1.2 公里。

（二）项目效益情况。

有效解决了该村村民饮水困难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受益人口 330 人。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陈石村农村基础建设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解决了该村村民饮水困难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实施后缺少后续管护运行经费。

（三）相关建议。

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确保后期项目的管护，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附件 2-2

2022 年云峰镇三合雪梨特色产业园 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以三合村梨园为核心建设梨产业示范片，涉及五里社区、陈石村、云台村、金石村、青盐村等 14 个村（社区）。培育农村供销社 1 家、家庭农场 4 个，擦亮“中国雪梨之乡”金字招牌。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镇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涉及村产业薄弱、收入短缺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该项目纳入当年部门预算，填报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了项目实施内容、绩效目标等，细化了绩效评价指标，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内容。

项目实施结束后，按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中评价指标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 280 万元，经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280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匹配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280 万元，到位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拨付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2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280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我镇严格实行专款专用，做到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会计核算做到真实、完整、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谨，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及项目资金管理等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一是制定工作计划和目标任务，二是落实项目实施具体责任人，三是按照计划开展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

加强三合雪梨特色产业园改造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力度，认真履行职责，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做到依法依规、实事求是。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对三合雪梨特色产业园改造提升项目进行管理，规范申报使用流程，科学、合理、规范分配使用资金，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 280 万元全部拨付到位，该项目全面完成了项目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绩效目标并办理了验收决算。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云峰镇三合雪梨特色产业园改造提升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了当地群众产业薄弱、土地撂荒等情况，增加了村民收入。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云峰镇三合雪梨特色产业园改造提升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有效改善了当地群众产业薄弱、

土地撂荒等情况，增加了村民收入。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实施后缺少后续管护运行经费。

（三）相关建议。

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确保后期项目的管护，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附件 2-3

2022 年云峰镇大获城村 农业产业及农业基础设施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大获城村二、四组部分公路路段存在垮塌、损毁，影响村民出行和生产生活物质进出，五组山坪塘年久失修，堤坝垮塌，堰塘渗漏严重，影响周围农业生产用水，需要整治道路护坡 1 处、整治堰塘 1 口。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镇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了该村村民出行困难、堰塘蓄水漏水困难等问题，有效改善了群众生活环境，改善了村容村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该项目纳入当年部门预算，填报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了项目实施内容、绩效目标等，细化了绩效评价指标，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内容。

项目实施结束后，按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中评价指标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 10 万元，经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10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匹配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10 万元，到位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拨付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2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10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我镇严格实行专款专用，做到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会计核算做到真实、完整、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谨，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及项目资金管理等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一是制定工作计划和目标任务，二是落实项目实施具体责任人，三是按照计划开展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

加强大获城村农业产业及农业基础设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力度，认真履行职责，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做到依法依规、实事求是。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对大获城村农业产业及农业基础设施项目进行管理，规范申报使用流程，科学、合理、规范分配使用资金，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 10 万元全部拨付到位，该项目全面完成了项目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绩效目标并办理了验收决算。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大获城村农业产业及农业基础设施项目的实施，解决了该村村民出行困难、堰塘蓄水漏水困难等问题，有效改善了群众生活环境，改善了村容村貌，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云峰镇大获城村农业产业及农业基础设施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解决了该村村民出行困难、堰塘蓄水漏水困难等问题，有效改善了群众生活环境，改善了村容村貌。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实施后缺少后续管护运行经费。

（三）相关建议。

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确保后期项目的管护，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附件 2-4

2022 年云峰镇有机蔬菜现代农业园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新建和维修三合、大获城村蔬菜大棚 93 个。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镇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解决了当地村民产业短缺、收入薄弱，农作物受损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该项目纳入当年部门预算，填报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了项目实施内容、绩效目标等，细化了绩效评价指标，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内容。

项目实施结束后，按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评价指标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 50 万元，经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

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50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匹配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50 万元，到位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拨付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2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49.87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我镇严格实行专款专用，做到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会计核算做到真实、完整、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谨，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及项目资金管理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一是制定工作计划和目标任务，二是落实项目实施具体责任人，三是按照计划开展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

加强有机蔬菜现代农业园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力度，认真

履行职责，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做到依法依规、实事求是。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对有机蔬菜现代农业园区项目进行管理，规范申报使用流程，科学、合理、规范分配使用资金，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 49.87 万元全部拨付到位，该项目全面完成了项目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绩效目标并办理了验收决算。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云峰镇有机蔬菜现代园区项目的实施，解决了当地村民产业短缺、收入薄弱，农作物受损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苍溪县云峰镇有机蔬菜现代园区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解决了当地村民产业短缺、收入薄弱，农作物受损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实施后缺少后续管护运行经费。

（三）相关建议。

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确保后期项目的管护，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附件 2-5

2022 年云峰镇王渡村五组 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王渡村五组贾家湾堰坡损毁，严重限制工程蓄水，对该堰塘整治，清淤、内坡硬化、新建溢洪道、砌筑外坝挡墙。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经费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的范围、用途控制，坚持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合理性，由镇财政所进行把关以及核对，并进行会计核算，确保了项目资金的安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解决了当地农业生产用水困难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该项目纳入当年部门预算，填报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了项目实施内容、绩效目标等，细化了绩效评价指标，主要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内容。

项目实施结束后，按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评价指标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资金 12 万元，经申报、批复及预算调整等程序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管理规范，专款专用，资金使用与申报计划完全相符，合理，合法，合规。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计划 12 万元，计划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匹配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到位 12 万元，到位资金中无中央、省、市财政资金、项目单位自筹资金及其他渠道资金，只有县财政局拨付资金。

3.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截至 2022 年底的实际支出情况为 11.88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经费实施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我镇严格实行专款专用，做到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会计核算做到真实、完整、及时，支出审批程序严谨，经费支出与预算批复用途相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及项目资金管理的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一是制定工作计划和目标任务，二是落实项目实施具体责任人，三是按照计划开展工作。

（二）项目管理情况。

加强王渡村五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力度，认真履行职责，提高项目资金使用绩效，做到依法依规、实事求是。

（三）项目监管情况。

严格按照专款专用的原则对王渡村五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进行管理，规范申报使用流程，科学、合理、规范分配使用资金，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该项目预算资金 11.88 万元全部拨付到位，该项目全面完成了项目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绩效目标并办理了验收决算。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王渡村五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的实施，解决了当地农业生产用水困难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升了为民服务的能力，维护了社会稳定。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王渡村五组塘堰维修整治项目的实施，增强了政府履职服务能力，落实民生政策，解决了当地农业生产用水困难，农作物受

损等问题,促进群众增收。

(二) 存在的问题。

项目实施后缺少后续管护运行经费。

(三) 相关建议。

在年度预算内安排资金,确保后期项目的管护,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 年度）